

证券代码：839470

证券简称：超高环保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70	超高环保	2023年7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6月1日，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对其推荐公司挂牌并持续督导事宜进行了约定。

鉴于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就此事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经与承接持续督导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负责指导和督导公司诚实守信、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三）《关于审议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我公司拟与原持续督导券商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与承接持续督导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为办理公司持续督导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三、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参加会议，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3. 非自然人股东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非自然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4.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5. 除身份证原件外，上述文件均应提交公司存档。

登记时间：2023年8月4日8:30-9: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399号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倪春燕

手机：13818331881；

电子邮箱：348932373@qq.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

(二) 会议费用：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9 日